

9月1日起,我市城镇医疗保险特殊疾病门诊病种将新增8个 总数三十五 全省排第一

□记者 武逸民 通讯员 范广卿

本报讯 昨日,市社保局相关负责人透露,9月1日起我市新增8个特殊疾病门诊病种。调整后,我市城镇医疗保险特殊疾病门诊病种数量已达35个,在全省范围内最多。

该负责人说,此次新增的8个特殊疾病门诊病种分别为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类风湿关节炎、原发性干燥综合征、自身免疫性肝炎、高血压病Ⅲ期、血友病、帕金森综合征、I型糖尿病等。各病种的统筹支付限额详见图表。

据介绍,新增病种须参加集中认定。参加认定的人员报名时须提供1寸免冠照片一张以及身份证、医疗IC卡的原件和复印件,还须出具二级乙等以上医院提供的6个月内所患疾病的专科住院病历复印件、门诊病历、对诊断有意义的检验检查报告单。

9月起,参保人员可于每月的1日至15日(节假日除外),到市社保局二楼服务大厅30号窗口报名,符合条件者发放集中认定体检通知书,患者按规定参加体检,认定通过者从体检的次月开始享受相应待遇。

此外,9月1日起,我市特殊疾病门诊部分病种的支付范围和支付标准也有所调整。例如,按原政策,肝硬化失代偿期的治疗,每月统筹最高支付额度为400元(居民医保为200元),需抗病毒治疗的患者每月增加400元(居民医保为200元)。调整后,肝硬化失代偿期的治疗,不论是否需要抗病毒治疗,每月统筹最高支付额度调整为职工

新增特殊疾病门诊病种 统筹支付限额(元/月)		
病种名称	职工医保月限额	居民医保月限额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240	120
类风湿关节炎	240	120
原发性干燥综合征	240	120
自身免疫性肝炎	600	300
高血压病Ⅲ期	80	80
帕金森综合征	I-II期160 III-V期320	I-II期160 III-V期320
I型糖尿病	240	160
血友病	暂无	暂无

绘制 雅琦

医保600元、居民医保300元。与此同时,心脏换瓣及支架术后抗凝治疗范围将扩大至所有动脉支架。

名词解释

特殊疾病门诊

特殊疾病门诊是指参保人员患有规定范

围内的疾病,需长期或定期在门诊进行治疗的一种方式。参加城镇医保人员患有规范范围内的任一病种并符合规定条件,均可申请特殊疾病门诊治疗。特殊疾病门诊的医疗费用不设定起付标准,不分段计算,所发生的基本医疗费用由统筹基金按比例、在限额内支付,支付比例为:城镇职工医保在职人员为80%,退休人员为85%;城镇居民医保统一按60%报销。

我市集中清理整顿中小学教辅机构 按照“谁审批谁管理”原则,重点清查六种行为

□记者 李燕锋 实习生 王田田

暑假期间,不少家长选择将孩子送到教育辅导机构进行学习。记者从昨日召开的全市中小学教育辅导机构规范管理工作会议上了解到,我市对全市中小学教育辅导机构进行清理整顿,并对未经教育部门审批的中小学教育辅导机构依法进行查处。

教育辅导机构经审批的仅占1/3

据介绍,本次清理整顿活动从6月初拉开序幕,经过1个月的调查摸底,相关部门了解到,目前全市各类教育辅导机构总数为843个,以涧西区最多,有321个。从调查情况看,这些辅导机构的办学水平参差不齐,其中中等层次的辅导机构有29家,基础教育的有82家,其他辅导机构732家。

在这些教育辅导机构中,公办机构仅有1家,其余全为民办机构。而经教育部门审批的有274家,经工商、民政、劳动、体育等部门审批的有7家,其余562家均未经

审批。

重点清查六种行为

根据会议安排,此次整治活动重点清查六种行为。

一是伪造、变更、出租、出借办公许可证等证照的行为。

二是擅自改变办学许可证核定的培训机构名称、培训地点、办学类型、办学层次等组织招生、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的行为。

三是擅自增设培训项目,超受训范围经营的行为,特别是助考培训机构擅自增设服务和培训项目,扰乱国家教育统一考试正常秩序、损害广大考生利益和影响社会稳定大局的行为。

四是未按规定程序办理招生广告(简章)审批手续,乱发广告(简章)或涂改已审批的广告(简章)进行虚假招生宣传等违规招生行为。

五是变更、变动、设立新教学点,与其他办学机构联合办学等未经教育行政部门

批准或备案的,不认真执行办学许可证制度的行为。

六是未经任何机关、单位审批私自设点办班的行为。

整改后还要核查落实

根据会议安排,在此次专项行动中,各县(市)、区政府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依据相关规范,统一组织实施。

即日起至7月31日,各县(市)、区由政府牵头,教育、公安、工商、物价、民政、人社等部门配合,组成联合检查组,按照“谁审批谁管理”的原则,由审批机关负责,对存在问题的中小学教育辅导机构,责令其限期整改;对未经教育部门审批的中小学教育辅导机构,依法进行查处。

清理整顿结束后,各县(市)、区将对整改情况逐一进行核查落实,同时结合自身实际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市属各有关部门还将组织联合调查组,对清理整顿情况进行检查验收。

市红十字会向灾区发放救灾物资 总价值超过17万元,惠及三县两万余受灾群众

□记者 李砾瑾 实习生 张静 通讯员 李战功

本报讯 昨日下午,市红十字会所在的中州西路30号院内驶入一辆满载物品的车辆。车上装载的包含洗漱用品等10余种家庭生活必需品的家庭包及棉被,将即刻被送往偃师市、孟津县和新安县,送给本月8日

和9日暴雨中受灾的群众。

本月8日和9日,我市偃师市、新安县、孟津县等地普降中到大雨,部分地区出现大暴雨。截至10日11时统计,此次灾害共造成全市27219人受灾,448人紧急转移安置,直接经济损失2554万元。

灾情发生后,市红十字会及时向省红十字会报告灾情,并申请援助。省红十字会根据

我市灾情,调拨家庭包500个、棉被500床,价值17.625万元。

昨日下午,这批救灾物资一送到洛阳,市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就及时分发到偃师市、孟津县和新安县灾区救灾物资接收人员处。市红十字会要求各县将救灾物资全部及时发给灾民,并对发放情况进行张榜公布。

滨河北路东段 房屋征迁工作开始

范围:西起御博路,东至启明南路
期限:今日至8月31日

□市办

本报讯 19日,市政府下发决定,针对滨河北路建设工程规划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相关事项作出说明。

根据该决定,市政府决定对滨河北路建设工程规划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及附属物予以征收,征收范围为滨河北路建设工程(西起御博路,东至启明南路)规划红线及6个停车场用地范围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及附属物。征收实施期间,在征收范围内不得新建、扩建、改建房屋;不得改变房屋和土地用途;不得买卖、析产、租赁、抵押房屋。城建、规划、工商、税务、卫生、房产等有关部门暂停办理相关手续,暂停期限为1年。

此次征收搬迁的期限为今年7月21日至8月31日。被征收人可以选择货币补偿,也可以选择房屋产权调换。具体操作办法按已公布的滨河北路征收补偿安置方案执行。

此次征收实施部门为市征收办,地址为西工区凯旋西路33号建设大厦713室(现场办公地址另行通知)。联系人:李轶鹏。联系电话:63215332。

我市即日起开展“牵手平安行”活动

重点路段重点车辆 逢车必查

□记者 武逸民 实习记者 李森霖 通讯员 姜东

本报讯 为不断改善道路通行秩序,减少交通事故,我市即日起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牵手平安行”活动,活动持续至今年年底。

牵手交通运输、安监部门。对全市运输企业所属客货运输车辆,特别是运营距离在1000公里以上的长途客车、卧铺客车和危险品运输车辆的安全性能,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落实专人实行24小时动态监管,对不按规定使用、故意损坏卫星定位装置和未严格进行监控、提示、处罚的,严格追究相关企业及人员的责任;全面排查和治理道路安全防护设施、标志标线等存在的安全隐患;对新建、改建、扩建道路工程,在竣工验收时联合开展安全评价,交通安全设施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通车。

牵手文明办。深入实施“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广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知识,借助各种舆论工具,曝光交通陋习,倡导文明交通。

牵手驾驶人。将本地从事客货运的异地驾驶人统一纳入本地属地登记、教育服务管理,及时掌握客货运驾驶人在辖区和异地交通违法行为及记分、交通肇事情况。

牵手相邻区域,大力整治道路通行秩序。以京港澳、连霍、二广、沪陕等高速公路以及107国道、106国道等44个省级创建路段为重点,实行区域联动,确保实现文明交通示范公路创建路段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百车违法率降至5%以下的工作目标;加强对城市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实施精细化管理,从严查处酒后驾驶、涉牌涉证、不按规定让行以及工程运输车交通违法行为,对渣土车、水泥罐车等交通违法突出的车辆进行严查严处,提高执法能力,提升管理水平;对7座以上客运车辆、旅游包车、校车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逢车必查。

此外,市交警支队组建便衣执法小分队,采取不定期跟车暗访的形式,记录客车违法行为和安全隐患,对暗访中发现的违法行为,一律依法上限处罚,并通报所在单位进行曝光;建立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制度,鼓励市民通过110、122报警平台和公安微博,举报重点车辆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以减少各类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